# 2024年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优秀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情深意重 更新时间：2024-04-23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一抵押权人(...*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一**

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_\_\_

甲方因公司经营需要，以自有车辆作为抵押向乙方借款，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抵押协议。

名称：\_\_\_，车号为\_\_\_发动机号为：\_\_\_。上述抵押的车辆为甲方所有。

抵押期限为月，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抵押款为元整

1、清点：\_\_\_本协议生效后一天内，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检查抵押物的数量、质量，并列出抵押情况声明，经核实无误后双方在抵押情况声明上签名，加盖手印，以示认可。

2、暂管：\_\_\_抵押物由乙方负责暂管，一切仓储及其保险管理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1、甲方应保证是该抵押的合法所有权人，今后如因该抵押物的所有权归属问题发生纠纷，并因此而引起乙方的.损失时，甲方应负责赔偿。

2、在本协议签订之后，甲方应将与抵押物有关的一切原始单证、票据交给乙方。

3、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不得遗失、毁损。

本协议期满，甲方尚不能还清欠款本息者，乙方有权向\_\_\_\_人民法院申请处分抵押物，亦有权将抵押物转让、出售、再抵押或其它方式处分。

1、当甲方抵押期限到期，仍因实际困难无法如期偿清贷款本息、要求延长抵押期限者，经甲方提出书面申请，乙方审查同意并签订补充协议和作为本协议书的附件，可以延长抵押期限。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如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履行协议，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八十六条之规定向\_\_\_\_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3、本协议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抵押人：\_\_\_抵押权人：\_\_\_

\_\_\_年\_\_\_月\_\_\_日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二**

当户（出典人）：\_\_\_\_\_\_\_\_\_\_（以下称甲方）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抵押房产位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典当行（抵押权人）：\_\_\_\_\_\_（以下称乙方）

公司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企业代码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及其相关规定，甲方向乙方申请办理贷款事宜，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甲方应如实填写《房地产抵押典当申请表》，并按照乙方制定的《房地产抵押典当须知》的要求提供相应资料证件。乙方应审查核实甲方所填写的相关资料、证件。

二、甲方因资金周转需要，自愿将坐落在\_\_\_\_\_\_\_\_\_\_市\_\_\_\_\_\_\_\_\_\_区\_\_\_\_\_小区\_\_\_\_\_\_\_\_\_\_栋\_\_\_\_\_\_\_单元\_\_\_\_\_\_\_层\_\_\_\_\_\_\_号（房屋所有权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自有房产\_\_\_\_\_处作为抵押物向乙方申请贷款。

三根据甲方实际申请的贷款金额，经乙方审核确定向甲方贷款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整（大写）。

四、甲方与乙方商定，贷款期限自\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止。

五、甲方与乙方商定，本合同项下的典当综合服务费率每月为贷款金额的\_\_\_\_\_\_\_\_\_\_％。续当时，甲方每月\_\_\_\_\_\_\_\_\_\_日前项乙方交纳综合服务费。典当期限届满后五日内，甲方既不赎当，又不续当的，即为绝当。绝当后，甲方自愿放弃抵押的房产，同意乙方对该房产按照有关规定处理，以此来抵偿典当行的贷款本息和综合服务费，并自愿协助或承担办理过户手续。

六、甲方另有合法住处地址为：\_\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另附产权证复印件），房产绝当后合法住所的产权人同意甲方在该房产居住（证明材料一份）。乙方在行使本合同抵押物的处分权时，应向甲方和抵押物的合法占有人发出书面通知，在该通知发出五日内，甲方或其他合法占有人应立即无条件交出抵押物，搬至第二处住所居住。

七、抵押物的保险：

1.甲方须在乙方指定的时间内，到乙方指定的保险公司并按甲方指定的保险种类为该抵押物购买保险。投保金额不得少于重新购置该抵押物的全部金额。保险的赔偿范围应包括该抵押物遭受自然灾害及其他意外事故所导致的破坏、损毁；抵押期限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或撤销上述保险，否则，甲方须无条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一切损失。如甲方不履行还款的义务，抵押人应继续购买保险，直至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2.甲方须在保险手续办理完毕五日内，将保险单正本交由乙方保管。保险单的第一受益人须为乙方，保险单不得附有任何损害或影响乙方权益的限制条件，或任何不负责赔偿的条款。

3.甲方不可撤销的授权委托乙方为其上述保险事项的代表人接受或支配保险赔偿金，将保险赔偿金用于修缮该抵押物的损坏部分或清偿本合同项下甲方所欠乙方的所有款项。

4.甲方如违反上述保险条款，乙方可依照本合同之保险条款的规定，代表购买保险，所有费用均由甲方支付。

5.抵押期间，该抵押物发生保险责任以外的损毁，甲方应就受损毁部分及时提供新的担保，并办理相应的手续。

八、在甲方既不按期交付综合服务费，又不按期还款的情况下，乙方有权处理该房产。甲方自愿放弃诉讼和抗辩权，在此不可撤销的授权委托乙方有权直接处分该房产，并以缩短款项偿还贷款本息和综合服务费。

九、在合同的有效期内，甲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项下义务。甲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乙方有权提前处分其抵押财产。

十、甲方所提供的所有证件、文件和凭证必须真实、合法、有效，房屋产权无任何经济纠纷，无任何权利瑕疵，未设定抵押，如发生不实或欺骗行为由甲方承担全部相关的法律责任，并由甲方承担乙方所有的损失。

十一、甲方应对该房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如该房产为共有财产，则须共有人已签字同意该抵押房产典当贷款。因抵押房产存在权属、共有争议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甲方承担，并可要求甲方支付当金及利息总额万分之五/日的违约金。

十二、甲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将设定抵押物拆除、转让、出租、重复抵押或以其他任何方式转移本合同项下抵押财产，以上行为均为无效，如出现上述情况之一者，甲方自愿承担双倍偿还贷款的法律责任。

十三、在合同有效期间内，甲方与乙方之间所产生的还款、借款、追加款等法律行为均视为本合同约定范围内，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十四、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抵押房产有关的一切费用（包括评估费、抵押登记费、公证费、保险费等），均由甲方支付或承担。

十五、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纠纷，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协商无效时，当事人约定任何一方可依法向本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六、本合同一式叁份，双方签字、盖章，房产抵押登记机关办理房屋抵押登记后生效。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届时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当户（甲方）签章：\_\_\_\_\_\_\_\_\_\_\_\_

典当行（乙方）签章：\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三**

\*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借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保证人：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经\*款人、借款人及保证人之间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 \*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以下内容\*款：

(一)\*款种类：人民币

(二)借款用途：用于经商。

(三)借款金额(大写)：壹拾万元整(:100,000.00元)

(四)借款限期：12个月，自20xx年5月13日起至20xx年5月13日止。

(五)利息：年利息共计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六)还款方式：合同终到期时，借款方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款方支付本息壹拾壹万元整(:110,000.00元)。

第二条 借款人及保证人承诺

(二)按期归还\*款本息;

(三)按合同约定使用\*款，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

第三条 \*款人承诺

(一)按期、按額向借款人提供借款;

(二)不向借款人收取合同以外的费用;

(三)不中途终止合同。

第四条抵押期间《房屋所有权》(公主岭市房权证怀房字第xxxx号)由xxx保管，合同履行结束交给房屋所有权人。

第五条违约责任：合同到期后，借款人不能按期支付全部本息，\*款人有权取得保证人为借款人提供担保的抵押物。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四**

乙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钢铁投资有限公司

为有利于双方发展，充分利用双方对外中小企业融资的有利因素，加强企业间经济合作，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甲、乙双方就中小企业融资担保问题经过充分酝酿，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真诚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在中小企业融资领域内进行友好合作。

二、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双方承担总额度为伍仟万元的贷款责任担保，并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履行各自责任。

三、在乙方需要担保时，甲方为乙方提供的担保额度总共为 万元，不管是乙方中的一家公司还是二家公司;在甲方需要担保时，甲方可以选择乙方中的一家公司，为甲方提供相同额度的贷款担保。

四、甲、乙双方在履行互为担保时，最长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贷款必须专款专用，担保方有权对被担保方的贷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期满还清贷款本息时，被担保方应主动向担保方提供还贷凭证，以便对方及时了解。

五、任何一方为对方担保时，应如实提供各自财务报表、营业执照、信用证明复印件以及有关企业概况等资料。

六、担保方的继受人(包括因改组合并而继受)将受本协议的约束，并继续承担担保责任。未得到对方事先书面同意，担保方不会转让其担保义务。

七、担保方代被担保方清偿债务后，有权向被担保方追偿。

八、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任何一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确需变更本合同条款时，应经对方协商同意，达成书面补充协议。

九、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都应遵守本协议的约定，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万元，并赔偿守约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或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任何一方都有权向原告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以兹共同遵守。

甲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乙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浙江×××钢铁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五**

甲方(出借人、抵押权人)： ， 年月 日出生，住址： ，公民身份号码： 。

乙方(借款人、抵押人)： ， ， 年 月日出生，住址： ，公民身份号码：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借款用途：借款人因资金周转需要向出借人借款，出借人保证出借资金是自己合法拥有的财产，借款人保证本借款不从事违法活动。

第二条、借款金额、期限、利率

借款人向出借人借款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期限共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实际借款日以双方实际交接资金的日期为准);借款不计利息。

第三条、款项支付：出借人将借款以转账形式提供给借款人，领取他项权证后交接全部借款。

第四条、还款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

第五条、违约责任：

1、借款人迟延违约责任

(1)、如在借款到期时不能清偿全部本金，自到期之日起每日按结欠本金的万分之六计算违约金，由借款人承担。

(2)、借款人在还款时，若同时存在到期本金、违约金的，按以下顺序清偿：违约金、本金。

2、借款人如果违约，应承担甲方为事先债权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公证费、律师费、抵押物处置费及其它相关费用。

3、提前收回借款

借款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或被宣告失踪、死亡，抵押物被法院或其他司法机关查封、或出现担保法规定的影响借款安全的因素时，出借人无需另行通知，借款在上述事件发生之日提前到期，借款人应清偿全部借款本金，否则，每日按结欠本金的万分之六计算违约金至实际还清借款之日。

第六条、有关费用的支付：与本合同有关的费用均由借款人支付或承担，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七条、为了确保上述借款的全面履行，抵押人自愿以其合法房地产的权利抵押给抵押权人，作为履行该合同的担保。抵押期限为：自房地产办妥抵押登记之日起至担保的债权全部清偿之日止。抵押房地产是位于 的房地产，房屋所有权证号：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建筑面积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出让 ，现用途为 ，他项权利没有设定，本抵押权人享有第 壹 顺序抵押权。抵押登记完成后，房屋所有权证和土地证交由抵押权人保管。经抵押双方当事人协商确认：本合同抵押房产其作价(大写)人民币 ，债权初始价 元整，评估房地产价值的比例(即抵押率)为 %。本合同主债权属于因借款形成的债权，该价值约定不能作为实现抵押权等价值依据，土地价值不另外提供估价报告书并且不另作抵押。抵押人不能以此限制抵押权人实现抵押权。

第八条、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违约金、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公证费、公告费、评估费、误工费、交通费、不良资产处置费等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

第九条、有抵押期间，该房地产由抵押人管理、抵押人应当维护抵押房地产的安全与完好。在改建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房地产(抵押人以出租、转让、赠与、办理顺位(余额)抵押等方式处置抵押房地产的)，应事先征得抵押人的书面同意，未事先征得抵押权人书面同意的，抵押人的上述行为无效，抵押人处置抵押房地产所得价款应提前清偿借款本息及相关费用。

第十条、抵押人隐瞒的房地产存在共有、已设定他项权利、产权争议或者被查封等情况的，抵押人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第十一条、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借据及所有附件以及履行合同有关的协议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四份，出借人(抵押权人)、借款人(抵押人)、房地产抵押登记处及公证处各执一份。

第十二条、本合同中的抵押条款不因借款条款的无效而无效。

第十三条、合同履行过程中，需向借款人送达相关书面材料，可通过邮寄方式送达，借款人确认本人有效送达地址为 ，邮寄至以上地址即为送达，邮件退回或拒收视为送达。

第十四条、本合同履行地在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 人民法院管辖。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六**

借款人：

法定地址：

贷款人：

法定地址：

贷款人和借款人就借款人以信用证为抵押向贷款人申请人民币贷款一事共同协商，签订合同如下：

1、信用证：由银行开出通过通知编号为的信用证。

2、结算收入监管：借款人在第一条第1条款下的信用证结算收入必须存入在贷款人处开立的专项保证金存款帐户内，并受贷款人的监督。借款人如不按贷款合同规定归还贷款，贷款人可主动从该帐户内扣除。未经贷款人同意借款人不得随意支取专项保证金存款帐户内的款项。

3、抵押：借款人将第一条第1条款下的信用证抵押给贷款人，作为贷款合同还款的保证。

1、本合同的贷款金额为。

2、本合同项下贷款限于借款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期限为从合同签订日起个月。

1、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利率为年率％。

2、贷款从第一笔提款日起息，利息以1年360天为基础，根据实际占用的天数计算。

3、贷款的结息日为每季第三个月的20日和贷款到期日。

4、借款人到期应付利息由贷款人主动从借款人开立在贷款人处的存款帐户内扣除。

5、贷款期限内，如中国人民银行调整人民币贷款利率，则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利率亦作相应调整。

1、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借款人将第一条第1条款下的信用证正本抵押给贷款人，并由贷款人保管。

2、在提交单据后，借款人保证叙做出口押汇并授权贷款人将押汇收入直接解入借款人在贷款人处开立的专项保证金存款帐户，作为贷款的还款保证金。

借款人在此作如下陈述与保证：

1、借款人已在贷款人处开立为履行本贷款合同所需的专项保证金存款帐户。

2、借款人是从事商务经营活动和有民事行为能力的经济法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登记、注册，具有执行、履行所有民事行为的能力。

3、本合同的制定、签署、执行符合借款人所在地的法律、法规、条令、制度，借款人已办妥所有签署本合同的合法有效的手续。

4、保证根据出口信用证条例的要求按时发运货物，履行信用证规定的义务。

5、保证及时将信用证规定的出口单据向贷款人提交议付。

6、按时支付利息和归还贷款。

７、保证按第二条第2条款规定的用途使用贷款。

下列事件属于违约：

1、借款人在本合同第六条中所做的陈述与保证不真实或不履行。

2、借款人未按信用证规定的期限出运商品。

3、借款人将信用证项下的单据向其他金额机构议付。

4、借款人擅自改变贷款用途，挪用贷款。

5、借款人发生或将要发生解体、重组或破产。

6、借款人违反本合同其他条款。

1、在上述一项或数项违约事件发生后，借款人必须在收到贷款人发出的违约通知后的７天内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消除和弥补因借款人违约所造成或可能造成的损失。

2、在这种情况下，贷款人有权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

（1）对违约金额处以％的罚息。

（2）宣布部分或全部贷款到期，主动从专项保证金存款帐户中扣还贷款及其他费用。

（3）冻结借款人开在贷款人处的存款户，如借款人的债务没有得到全部清偿，贷款人保留进一步追偿的权利。

（4）采取任何其他足以维护贷款人在本合同项下权益的措施。

上述措施的采取并不影响贷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对此，借款人无条件放弃抗辩权。

1、本合同在贷款人和借款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至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清偿后止。

2、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3、本合同中文正本一式两份，签约双方各执一份。

\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七**

贷款人（甲方）：\_\_\_\_\_\_\_\_ 借款人（乙方）：\_\_\_\_\_\_\_\_ 甲方与乙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根据乙方的申请，经审查同意向乙方发放个人消费贷款（以下简称贷款），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 （小写）\_\_\_\_\_\_\_\_。

第二条 贷款用于\_\_\_\_\_\_\_\_，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贷款挪作他用。

第三条 贷款期限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 贷款利率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确定为月息千分之\_\_\_\_\_\_\_\_，利息从放贷之日起计算。如遇国家贷款调整，按规定执行，甲方不再另行通知乙方。

第五条 乙方的借款由甲方以转账形式划入甲方开立的存款账户，账号为\_\_\_\_\_\_\_\_。

第六条 甲、乙双方商定，自\_\_\_\_\_\_\_\_年\_\_\_\_月起乙方按月等额分期归还贷款本息。

第七条 乙方按月归还贷款本息的，自借款之日起于每月\_\_\_\_日归还，每期金额\_\_\_\_\_\_\_\_元，共\_\_\_\_\_\_\_\_期。

第八条 乙方应在甲方开设存款账户，并保证在每期还款日前存入足以归还该期的本金及利息的存款，同时不可撤销授权甲方于每期还款日从该存款账户中扣收贷款本息。

第九条 乙方按期偿还贷款本息，如未按约定的时间归还，甲方将按国家规定对逾期贷款每日计收万分之\_\_\_\_\_\_\_\_罚息。

第十条 乙方不按期支付贷款利息时，甲方对乙方未支付的利息计收复利。

第十一条 乙方需提前还款的，提前还款额应为当期付本息之整数倍，并在还款日\_\_\_\_日前书面通知甲方，以甲方确认后即为不可撤销，并作为修改本合同的补充通知。

第十二条 乙方如提前归还部分贷款本息，对提前还款部分，仍按本合同

第四条规定的方法计收贷款利息，不计退提前还本部分贷款利息。

第十三条 乙方如一次性提前归还全部贷款本息，甲方则不计收乙方提前还款部分的贷款从归还日之后的利息。

第十四条 除非下列事项已在甲方感到满意的情况下得到圆满解决，否则甲方有权在任何一项或多项事情发生时，宣布本合同提前到期，要求乙方立即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贷款本息（包括逾期利息），而无须为正当行使上述权利所引起的任何损失负责：

（一）乙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

（二）乙方本人因丧失民事行为，被宣告失踪，被宣告死亡或死亡而无继承人或受遗赠人；

（三）乙方的继承人或受遗赠人或财产代管人拒绝为乙方履行偿还贷款本息的义务；

（四）乙方连续三个付款期或在本合同期内累计六个付款期未按时偿还贷款本息；

（六）乙方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归还甲方贷款本息的行为。

第十五条 发生本合同项下

第十四条第

（一）、

（二）、

（三）、

（四）项规定的情形时，致使甲方宣布本借款合同提前到期的，贷款人有权要求保证人提前履行保证义务或提前处分担保物。

第十六条 乙方如要将本合同项下之债务转让给任何

第三人，应经甲方书面同意，在受让人和甲方重新签订借款合同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条款，均须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意见，同时征得担保人书面同意。

第十八条 如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任何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人民法院或仲裁委员会裁决。

第十九条 争议未获得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条款。

第二十条 与本合同有关的费用及实际支出，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法律手续费、公证费、房产过户手续费及其他相关税费，全部由乙方负责支付。

第二十一条 乙方如不依本合同的规定付足应付的任何款项、费用，使甲方决定以任何途径或方式追索，一切由此引起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为保障自身利益先行垫付的费用，甲方有权向乙方追讨，并从甲方实际支付之日起按同期贷款利率计收利息。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条款。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八**

出借人（抵押权人）：

公民身份号码：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以下简称甲方）

借款人：

公民身份号码：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以下简称乙方）

抵押人：

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地址：

联系方式：

（以下简称丙方）

一、总则

乙方因资金周转需要向甲方借款，并支付合同约定的利息和相关费用，丙方愿以其合法拥有的房地产抵押给甲方，作为乙方借款的担保。经甲、乙、丙三方当事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遵照履行。

二、抵押房地产

抵押房地产之一：

1、 座落：

2、 土地用途：

3、 建筑面积：

4、 房地产权证编号：

5、 权利人：

6、 抵押房地产价值：

7、 房地产现有抵押状况：

抵押房地产之二：

1、 座落：

2、 土地用途：

3、 建筑面积：

4、 房地产权证编号：

5、 权利人：

6、 抵押房地产价值：

7、 房地产现有抵押状况：

抵押人以上述两套房地产共同为本次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三、抵押房地产担保范围

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服务费、公证费等处分抵押房地产的费用以及可能产生的甲方代垫费用和其他费用。

四、借款金额、期限及利息

1、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元整

2、借款期限： 。预计从 年月日至 年月日止。如实际出借款项日期推后，则借款终止期限相应顺延。如乙方要求提前还款的，需征得甲方同意。

3、本次借款月利率为 %，利息自甲方出借款之日起算。借款到期，乙方应一次性还本付息。

五、登记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乙、丙三方按照本地房地产登记管理权限至市或区（县）的房地产登记部门申请办理房地产抵押登记，申领房地产他项权利（抵押）登记证明。甲方有权在取得前述抵押登记证明后再向乙方出借款项。

乙方归还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及违约金、费用（如有）后7个工作日内，三方配合办理抵押注销手续。

六、抵押房地产的占管

抵押期间，丙方承诺对占管的抵押房地产妥善保管，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有义务配合甲方的监督、检查。

七、抵押房地产的处分限制

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抵押房地产转让、变卖、抵偿债务或其他交易方式处置，也不得对抵押房地产作任何实质性结构改变，若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八、抵押房地产的租赁

目前抵押房屋由丙方自用，抵押期间如丙方出租该房屋，丙方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并将抵押的事实书面告知承租人，将租赁合同交甲方备案。提交给甲方备案的合同内容需与房地产交易中心登记备案的合同内容相一致，丙方不得改变合同内容，包括延长租赁期限和其他形式给他人使用，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丙方和承租人及使用人共同承担。同时，在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中必须约定：出租人及合同规定的丙方因未履行本合同而被甲方行使抵押权实现时，承租人应在甲方发出通知之日起10日内迁离该房地产，所有出租纠纷由乙、丙方承租，与抵押权人无涉。

九、丙方保证及承诺

丙方保证对抵押房地产享有合法的所有权、处分权。甲、乙、丙三方在签署本合同时，抵押房地产上不存在借用、托管、查封、扣压、诉讼等，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权属争议或其他权利瑕疵。

丙方及抵押物共有人愿以其抵押物（房产全部权益）作为偿还本合同借贷条款项下的借款本息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担保。

抵押物共有人同意将本合同抵押物进行抵押，并与借款人共同承担偿还借款本息的责任。当需要处置抵押物偿还所担保的债务时，愿意无条件地自找住房。

丙方对本合同条款已充分理解并保证履行，并承诺对本合同个条款所规定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做出的承诺保证不会以此为由行使抗辩权。

十、房地产抵押权的行使及实现

丙方违反第九条规定，隐瞒事实及提供虚假文书，第二居住地灭失、破产、债务人死亡、动拆迁等可能导致抵押权毁损或部分毁损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提前行使房地产抵押权。

经签订并公证后成为具有强制执行的债权文书，若债务人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债务，债权人有权向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十一、房地产处理

甲、乙、丙三方约定，在依法处置抵押物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手续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处理房地产收入扣除借款本息及相关费用后，剩余部分退还乙方，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追索。

十二、合同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经三方签订后，且甲方将借款交付给乙方后生效。若抵押房地产为多人共同所有，所有共有人共同签署合同。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房地产登记部门、公证处、其他各方存档一份。

十三、特别约定

乙方如逾期还款5天内按每日未还款总额的1%计违约金，超过5天甲方有权直接或通过法院强制执行处理该抵押物，在处理抵押物或诉讼期、执行期至债务完全清偿止的费用，按每日未还款总额的1%计违约金。

甲、乙、丙三方约定，本合同由公证机构出具赋予强制执行的公证书。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还款义务，甲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与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本合同第十五条“争议解决”不再适用。

本次借款发生的公证费、抵押登记费等相关费用均乙方承担。

十四、通知条款

所有的通知事项寄往本合同中所列的联系地址（住所）即视为送达。

若协议方联系地址在境内的，自通知发出的5日后，视为对方已收悉；若协议方联系地址在境外的，自通知以挂号、快递或电传的方式发出的10日后，视为对方已收悉。

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按上述方式通知对方，并在收到对方确认函后，地址变更方才生效。

十五、争议解决

凡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任何争议，双方应有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如遇非本合同条款规定而引发争议，协商不成的，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提示条款

1、 本合同的附件、补充协议或经对方认可的承诺，均作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有相同的法律效力，如补充协议、承诺与本合同不一致的，按补充协议或承诺执行。

2、 乙、丙方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乙、丙方要求，甲方已经就合同条款作了相

应说明，乙、丙方对本合同所有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予以充分、准确无误地理解。

（以下无正文，仅为签署）

甲方： 乙方： 丙方：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九**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经贷款人、借款人及保证人之间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 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以下内容贷款：

（一）贷款种类：人民币

（二）借款用途：用于经商。

（三）借款金额（大写）：壹拾万元整（:100,000.00元）

（四）借款限期：12个月，自20xx年5月13日起至20xx年5月13日止。

（五）利息：年利息共计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六）还款方式：合同终到期时，借款方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贷款方支付本息壹拾壹万元整（:110,000.00元）。

第二条借款人及保证人承诺

(二)按期归还贷款本息；

（三）按合同约定使用贷款，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

第三条 贷款人承诺

（一）按期、按額向借款人提供借款；

（二）不向借款人收取合同以外的费用；

（三）不中途终止合同。

第四条抵押期间《房屋所有权》（公主岭市房权证怀房字第xxxx号）由xxx保管，合同履行结束交给房屋所有权人。

第五条违约责任：合同到期后，借款人不能按期支付全部本息，贷款人有权取得保证人为借款人提供担保的抵押物。

贷款人：\_\_\_\_\_借款人：\_\_\_\_\_

保证人：\_\_\_\_\_

20xx年05月13日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十**

抵押权权人(或出借人，以下简称甲方)：抵押人(或借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急需一笔资金做生意周转，需向甲方借款。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在乙方以其房产(以下简称乙方抵押物)，作为借款抵押物抵押给甲方的条件下，由甲方提供双方商定的借款额给乙方。为此，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内容

1、借款总金额：

2、借款用途：本借款用于生意周转需要，不作为其他非法使用。

3、借款期限：借款期限为 ，即自 年月日起，至 年月 日止。

4、借款利息：月息为贷款金额的2%/月；

乙方保证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限内每月按期还本付息。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1、抵押物名称：房屋产权证(证号： ) 建筑面积：平方米；

位置：

2、抵押物价值：乙方房产证经双方议定估价为 元；

3、抵押范围：本金、利息、违约金、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按合同约定收取本金和利息；

(二）甲方的义务：

1、在办理好抵押登记的当天支付出借款项；

2、对乙方交来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3、在乙方到期还清借款后，将抵押物的全部契据、证件完整交还乙方。

(二) 乙方的义务：

1、每月23日支付利息，到期支付本金。

2、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乙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甲方发现乙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甲方通知乙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借款，并追偿已借出的全部借款本息。

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逾期一天按照借款金额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2、乙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超过10日，甲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借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甲方仍有权向乙方追偿。直至乙方还清甲方全部借款本息为止。

第五条 其他规定

1、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停止合同并收回相应借款及利息。

(1)乙方向甲方提供情况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乙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无力向甲方偿付借款本息。

(3)乙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2、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3、甲乙双方提供的借款凭证，及与合同有关的其他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国的法律、法规，若发生争议：

1、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2、协商不成，请有关部门调解。

3、调解不成，向抵押权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签字即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 乙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 \_\_\_\_\_\_\_\_\_\_\_\_ \_\_日期： 日期：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十一**

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

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公司经营需要，以自有车辆做为抵押向乙方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小写)，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抵押合同。

名称：\_\_\_\_\_壹辆，排量：\_\_\_\_\_\_\_，颜色：\_\_\_\_\_\_\_，车牌号为：\_\_\_\_\_\_\_\_\_，发动机号为：\_\_\_\_\_\_\_\_\_\_\_.上述抵押的车辆为甲方所有。

抵押期限为\_\_\_\_月，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1、清点：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检查抵押物的数量、质量。

2、暂管：抵押物由乙方负责暂管，一切仓储及其保险管理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甲方应保证是该抵押的合法所有权人，今后如因该抵押物的所有权归属问题发生纠纷，并因此而引起乙方的损失时，甲方应负责赔偿。

2、在本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应将与抵押物有关的一切原始单证、票据交给乙方。

3、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不得遗失、毁损。

1、本合同期满，甲方尚不能还清欠款本息者，乙方有权向法院申请处分抵押物，亦有权将抵押物转让、出售、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履行合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规定，直接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抵押人：\_\_\_\_\_\_(章)

甲方：

乙方：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十二**

借款方：××

一、借款用途

××欲从事个体经营急需一笔资金。

二、借款金额

借款人向贷款方借款人民币共xx万元。

三、借款利息

自支用贷款之日算起，按照实际支用的数额来计算利息，并计算复利。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的年利是7%。借款人如果不按照规定的日期归还款，逾期的部分将要加收利率0。5%。

四、借款期限

借款人保证从xx年x月起至xx年x月为止，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利息偿还借款。贷款逾期不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限期追回贷款。

五、条款变更

因国家变更利率，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由双方签订变更合同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权利义务

贷款方有权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偿债能力等情况。借款方应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借款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贷款，并对违约部分参照银行规定加收罚息。贷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七、保证条款

(一)借款方用自有房屋6间做抵押，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抵押权消灭。

(二)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三)借款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四)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的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

(五)需要有保证人担保时，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后，有向借款方追偿的权利，借款方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也可由第三人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由任意一方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未做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合同一式2份，双方各执1份。

贷款人：××

借款人：××

年 月 日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十三**

地址：\_\_\_\_\_\_\_\_邮码：\_\_\_\_\_\_\_\_电话：\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邮码：\_\_\_\_\_\_\_\_电话：\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购房\_\_\_\_字第\_\_\_\_\_\_\_\_号

抵押权人与抵押人于\_\_年\_\_月\_\_日会同担保人签定本房产抵押贷款合约(下称“合约”)。抵押人(即借款人)同意以其与担保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房产买卖合同(即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的全部权益抵押于抵押权人，并同意该房产买卖合同项下的房产物业(即抵押物业)，在售房单位发出入住通知书(收楼纸)后，立即办理房产抵押手续，以该物业抵押于抵押权人，赋予抵押权人以第一优先抵押权，并愿意履行本合约全部条款。抵押权人(即贷款人)同意接受抵押人以上述房产买卖合同的全部权益及房产买卖合同项下房产物业，作为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抵押物，并接受担保人承担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担保责任，抵押权人向抵押人提供一定期抵押贷款，作为抵押人购置抵押物业的部分楼款。经三方协商，特定立本合约，应予遵照履行。

在此贷款合约内，除合约内另行定义外，下列名词的定义如下：

“营业日”：指抵押权人公开营业的日子。

“欠款”：抵押人欠抵押权人的一切款项，包括本金，利息及其他有关费用。

“房产买卖合同之全部权益”：指抵押人(即购房业主)与担保人签订的“房产买卖合同”内所应拥有的全部权益。

“房产物业建筑期”：售房单位发出入住通知书日期之前，视为房产物业建筑期。

一、贷款金额：人民币\_\_\_\_元;所有已归还(包括提前归还)的款项，不得再行提取。

二、抵押人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抵押权人将上述贷款金额全数以抵押人购楼款名义，存入售房单位帐户。

贷款期限为\_\_\_\_年，由抵押权人贷出款项日起计。期满时抵押人应将贷款本息全部清还，但在期限内，如抵押人发生违约行为，抵押权人可据实际情况，随时通知抵押人归还或停止支付或减少贷款金额，抵押人当即履行。

一、贷款利率按\_\_\_\_银行贷款最优惠利率加\_\_\_\_厘(年息)计算。

二、上述之优惠利率将随市场情况浮动，利率一经公布调整后，立即生效，抵押权人仍保留随时调整贷款利率的权利。

三、本合约项下之贷款利率，按贷款日利率或根据抵押权人书面通知按市场情况而调整的利率。

四、合约有效期内，按日贷款余额累计利息，每年以365天计日。

五、贷款利率如有调整时，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调整后的利率。

一、本 合约项下贷款本金及其相应利息，抵押人应分\_\_\_\_期，自款项贷出日计，按月清还借款本息，每期应缴付金额(包括因利率调整带来的应缴金额改变)，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如还款日不是营业日，则该分期付款额须于还款日起延次一个营业日缴交。

二、抵押权人有权调整及更改每期应付金额或还款期数。

三、抵押人必须在\_\_\_\_银行开立存款帐户，对与本抵押贷款有关的本息和一切费用，要照付该帐户，若因此而引致该帐户发生透支或透支增加，概由抵押人承担偿还责任。

四、所有应付予抵押权人的款项，应送\_\_\_\_银行。

五、抵押人不能从中抵扣、反索任何款项。如果在中国现时或将来有关法律规范下，不得不抵扣或反索任何款项(包括税款)，则抵押人得即向抵押权人补偿额外款项，致使抵押权人所得，相当于在无需反索的情况所应得不折不扣的款项。

一、每月分期付款应缴的金额，应按照规定期数及日期摊还;尚有逾期欠交期款等情况，抵押人必须立即补付期款及逾期利息，逾期利息的利率由抵押权人决定，按月息2%至5%幅度计收。

二、抵押人如逾期还款，除缴付逾期利息外，抵押权人有权在原利率基础上，向抵押人加收20%至50%的罚息。

三、抵押人须按照上述指定利率，照付逾期未付款项的利息，直至款项结清为止，无论在裁判确定债务之前或之后，此项利息均按日累积计算。

一、在征得抵押权人同意的条件下，抵押人可按下列规定，办理提前还款手续：

1、抵押人可在每月的分期还款日，提前部分或全部偿还实贷款额，每次提前偿还金额不少于\_\_\_\_万元整的倍数;所提前偿还的款额，将按例序渐次减低原贷款额。

2、抵押人必须在预定提前还款日一个月前给抵押权人一个书面通知，该通知一经发出，即不可撤销。

3、抵押人自愿提早缴付本合约规定的部分或全部款项，抵押人应予抵押权人相等于该部分或全部款项一个月利息的补偿金。

二、抵押人和担保人同意，在发生下列所述任何情况时，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立即提前清还部分或全部实际贷款额，或立即追计担保人：

1、抵押人及/或担保人违反本合约任何条款。

2、抵押人及/或担保人本身对外的借款、担保、赔偿、承诺或其他借债责任，因：a、违约被勒令提前偿还;b、到期而不能如期偿还。【新抵押借款合同范本】新抵押借款合同范本。

3、抵押人及/或担保人本身发生病变(包括精神不健全)、死亡、合并、收购、重组、或因法院或政府机关或任何决意通过要解散、清盘、破产、关闭或指定接管人或信托人等去处理所有或大部分其所属之财产。

**抵押借款合同有效期几年篇十四**

接受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市财政局

为确保借款合同的履行，甲方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抵押。乙方经审查，同意接受甲方的财产抵押。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按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用作抵押的财产为尼桑轿车一台。

第二条 甲方用作抵押的财产共作价伍拾万元人民币。

第三条 抵押财产由甲方自行保管，乙方应允许甲方使用，甲方在抵押期内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第四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分别承担合同项下义务，甲方被宣布解散破产，乙方有权提前处理其抵押财产。

第五条 甲方如出现未按约定还款期还款，乙方有权处理抵押财产。

第六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借款合同失效时自动失效。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